|  |
| --- |
|  |
|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文件 |
|  |
| 苏园教批准〔2023〕30 号 |

**关于准予苏州领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举办苏州工业园区领科高级中学的决定**

**苏州领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举办苏州工业园区领科高级中学的办学申请已收悉。根据园区教育局专家评估组对你公司办学条件、举办者资质及相关办学申请材料的评估意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二条之规定，经研究决定准予你公司举办苏州工业园区领科高级中学。该校登记为非营利性民办性质；办学内容为普通高中学历教育；注册资金为人民币叁佰万元整；法定代表人为梁洵安；办学规模为8轨24个班级；招生对象按苏州市中招政策执行；学校过渡地址为苏州独墅湖科教创新区林泉街377号公共学院6号楼、9号楼，过渡期3年，过渡期满完成规划校园落地。

你校在获得办学许可后，要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办学，并做好相关的法人登记工作。希望你校能依法规范管理，开创办学特色，全面提高教育服务质量。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2023年9月7日

|  |
| --- |
| 苏州工业园区教育局 2023年9 月 7日印发 |